股票代码：600505　　股票简称：西昌电力　　编号：临 2020-023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12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2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会议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刘涤尘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1）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刘涤尘先生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总经理提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赖毅先生、王昌林先生、熊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2）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编号：临 2020-025 号）。

特此公告。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3 日

附件 1：

刘涤尘先生简历：

刘涤尘，男，汉族，1953 年 9 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二级教授。历任武汉水利电力学院教师、讲师、副教授、教授。现任武汉大学教授、博导。

附件 2：

赖毅先生简历：

赖毅，男，汉族，1972 年 11 月生，四川自贡人，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内江电业局修试所（检修公司）继电保护工，四川省电力公司资阳公司生产安全部专责，四川省电力公司资阳公司电力营销部副主任，四川省电力公司资阳公司电能计量中心主任，四川省电力公司资阳公司后勤物资部主任、本部工会主席，四川省电力公司资阳公司物流服务分中心主任、本部工会主席，四川省电力公司资阳简阳供电局局长、党委副书记，国网资阳供电公司营销部（农电工作部、客户服务中心）常务副主任，国网资阳供电公司营销部（农电工作部、客户服务中心）常务副主任、党总支部书记、营销农电分工会主席，国网资阳供电公司总经理助理、营销部（农电工作部、客户服务中心）主任，国网资阳供电公司总经理助理、运维检修部（检修分公司）主任（经理）。

王昌林先生简历：

王昌林，男，汉族，1974 年 10 月生，四川华蓥人，中共党员，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历任映秀湾水力发电总厂机电检修厂机械一班机械工，映秀湾水力发电总厂机电检修厂机械一班班组工程师，映秀湾水力发电总厂机电检修厂机械管理工程师，映秀湾水力发电总厂汶川川西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安装工程公司副经理，映秀湾水力发电总厂生产计划部副主任（主持工作），映秀湾水力发电总厂生产计划部主任，映秀湾水力发电总厂机械副总工程师，映秀湾水力发电总厂副总工程师，检修部主任、党支部副书记，国网四川映秀湾电厂 副总工程师，国网四川映秀湾电厂检修部主任、党支部副书记。现任国网四川映秀湾电厂副总工程师，生产技术部主任。

熊鹰先生简历：

熊鹰，男，汉族，1969 年 3 月生，四川昭觉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师。历任四川昭觉电站发电运行工作人员，四川昭觉电力公司竹核四级电厂运行班长，四川昭觉电力公司昭觉电厂副厂长，四川昭觉电力公司调度室副主任，四川昭觉电力公司调度室主任，四川昭觉电力公司供电部部长助理兼调度室主任，四川昭觉电力有限公司副经理，四川昭觉电力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副经理，四川昭觉电力有限公司党总支副书记、副经理，四川昭觉电力有限公司党总支副书记、董事、总经理。现任四川昭觉电力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证券代码：600505　　证券简称：西昌电力　　编号：临 2020-024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2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4 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4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会议审议，一致通过：《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存在空缺，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股东单位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提名推荐罗睿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与第八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6 月 3 日

罗睿先生简历：

罗睿，男，满族，1985 年 8 月生，北京人，中共党员，大学本科，政工师。曾先后就职于四川金辉电源开发有限公司（其间：2009.06—2010.01 下派到甘孜州理塘县无量河电站学习锻炼），四川金辉电源开发有限公司（其间：2011.04. —2012.03 借调到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工作），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其间：2013.12—2014. 05 借用到四川省能投集团纪检监察部工作）。2015 年 6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其间：2016.07-2016. 10 借用到能投集团纪委工作）。现任四川省水电集团永安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证券代码：600505　　证券简称：西昌电力　　公告编号：2020-025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6 月 18 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 年 6 月 18 日　9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四川省西昌市胜利路 66 号公司办公大楼 6 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6 月 18 日

至 2020 年 6 月 1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	关于补选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3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505	西昌电力	2020/6/1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0 年 6 月 1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30-17:00。

2、登记手续：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股东帐户；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帐户；法人股东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加盖法人印章或由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委托书原件和股东帐户。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3、登记地点：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四川省西昌市胜利路 66 号办公大楼 5 楼）。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地点：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四川省西昌市胜利路 66 号）。

联系电话：（0834）3830156、3830167

传真：（0834）3830169

邮编：615000

特此公告。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3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6 月 1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补选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本人　刘涤尘　，已充分了解并同意由提名人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为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人公开声明，本人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担任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财务、管理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本人尚未根据《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及相关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本人承诺在本次提名后，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二、本人任职资格符合下列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

（一）《公司法》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二）《公务员法》关于公务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三）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规定；

（四）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关于高校领导班子成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五）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六）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规定的情形。

三、本人具备独立性，不属于下列情形：

（一）在上市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

（二）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或者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三）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四）在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

（五）为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包括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

（六）在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具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在该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七）最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六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

（八）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具备独立性的情形。

四、本人无下列不良纪录：

（一）近三年曾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二）处于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期间；

（三）近三年曾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两次以上通报批评；

（四）曾任职独立董事期间，连续两次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次数占当年董事会会议次数三分之一以上；

（五）曾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发表的独立意见明显与事实不符。

五、包括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未超过五家；本人在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连续任职未超过六年。

六、本人具备较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和经验，并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会计学专业副教授或者会计学专业博士学位等四类资格之一。（本条适用于以会计专业人士身份被提名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情形，请具体选择符合何种资格）。

本人已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备案及培训工作指引》对本人的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核实并确认符合要求。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

本人承诺：在担任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本人承诺：如本人任职后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自出现该等情形之日起 30 日内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特此声明。

声明人：
年　月　日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提名刘涤尘为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已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专长、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任职务等情况。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与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其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财务、管理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被提名人尚未根据《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及相关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被提名人已承诺在本次提名后，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二、被提名人任职资格符合下列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

（一）《公司法》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二）《公务员法》关于公务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三）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规定；

（四）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关于高校领导班子成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五）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六）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规定的情形。

三、被提名人具备独立性，不属于下列情形：

（一）在上市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

（二）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或者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三）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四）在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

（五）为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包括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

（六）在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具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在该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七）最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六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

（八）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具备独立性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候选人无下列不良纪录：

（一）近三年曾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二）处于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期间；

（三）近三年曾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两次以上通报批评；

（四）曾任职独立董事期间，连续两次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次数占当年董事会会议次数三分之一以上；

（五）曾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发表的独立意见明显与事实不符。

五、包括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未超过五家，被提名人在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连续任职未超过六年。

六、被提名人具备较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和经验，并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会计学专业副教授或者会计学专业博士学位等四类资格之一。（本条适用于以会计专业人士身份被提名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情形，请具体选择符合何种资格）。

本提名人已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备案及培训工作指引》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核实并确认符合要求。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特此声明。

提名人：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2020 年 6 月 2 日

证券简称：华泰证券　　证券代码：601688　　编号：临 2020-044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 年 3 月 30 日，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议案》。本次回购 A 股股份方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公告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A 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031）。

公司现将本次回购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 A 股股份 40,719,77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4486%，购买的最高价为人民币 18.40 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 17.19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720,914,926.90 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本次 A 股股份回购方案。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3 日

证券简称：华泰证券　　证券代码：601688　　编号：临 2020-04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址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近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第五层（01A、02、03、04）、17A、18A、24A、25A、26A”变更为“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 B7 栋 401”。

特此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3 日

证券简称：华泰证券　　证券代码：601688　　编号：临 2020-04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第二次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 年 4 月 30 日，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布了《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截至 2020 年 5 月 29 日（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提交书面回复的最后日期），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未达到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

根据《到境外上市公司章程必备条款》及公司《章程》第八十四条的相关规定，为使广大股东周知并能按时参与，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再次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向 A 股股东（包括沪股通投资者，以下同）提供网络投票平台。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沪股通股票名义持有人参与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需按照《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参与沪股通上市公司网络投票实施指引》等相关规定操作。

现场会议开始时间：2020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14 时 00 分。

A 股股东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18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18 日的 9:15-15:00。

二、会议地点：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 139 号南京华泰万丽酒店会议室。

三、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H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00	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6.01	与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
6.02	与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
6.03	与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
6.04	与其他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
7	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自营投资额度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	关于选举王建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听取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非表决事项）；

12、听取关于公司董事 2019 年度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报告（非表决事项）；

13、听取关于公司监事 2019 年度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报告（非表决事项）；

14、听取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履行职责、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报告（非表决事项）。

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的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伦敦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londonstockexchange.com）和公司网站（http://www.htsc.com.cn　）发布的《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和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特此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3 日

证券代码：002925　　证券简称：盈趣科技　　公告编号：2020-052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盈趣科技”）于 2019 年 6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 43 元/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6 月 7 日、2019 年 6 月 11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5）、《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19-067）等相关公告。

截至 2020 年 6 月 2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回购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实施情况

1、2019 年 6 月 12 日，公司首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于 2019 年 6 月 13 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8），详见公司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根据《回购细则》等有关规定，在回购期间，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7 月 3 日、2019 年 8 月 2 日、2019 年 8 月 9 日、2019 年 9 月 3 日、2019 年 10 月 8 日、2019 年 11 月 5 日、2019 年 12 月 3 日、2020 年 1 月 2 日、2020 年 2 月 4 日、2020 年 3 月 3 日、2020 年 4 月 2 日、2020 年 5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73、2019-083、2019-084、2019-099、2019-113、2019-119、2019-121、2020-001、2020-005、2020-010、2020-031、2020-042）。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截至 2020 年 6 月 2 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共计 2,707,47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59%，最高成交价为 40.03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32.94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01,314,348.30 元（不含交易费用）。至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

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以及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符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的议案》及《回购报告书》的相关规定，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

三、回购股份方案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后，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约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

四、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前一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持股变动人姓名	持股变动人与公司的关系	变动日期	交易方式	变动方向	变动数量（股）	变动原因
黄育宾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林松华之配偶	2019/06/12	集中竞价	增持	1,200	对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的信心
杨明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19/06/21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减持	20,000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回购注销
王战庆	董事、副总经理	2019/06/21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减持	10,000	
林先锋	董事、副总经理	2019/06/21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减持	20,000	
李金苗	财务总监	2019/06/21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减持	20,000	
杨明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19/09/20	授予限制性股票	增持	5,000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
王战庆	董事、副总经理	2019/09/20	授予限制性股票	增持	5,000	
林先锋	董事、副总经理	2019/09/20	授予限制性股票	增持	5,000	
张华艳	公司监事胡海荣之配偶	2019/12/18	集中竞价	减持	27,600	个人资金需求

上述情况符合公司回购方案中披露的减持计划。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上述期间等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五、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根据《回购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暂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在回购股份过户之前，回购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权利。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的议案》相关规定，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若公司在股份回购完成后未能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未授出或转让的部分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

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公司股份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回购股份数量共计 2,707,470 股。截至本公告日，该等股份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目前相关方案尚未制定与实施，公司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按照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本结构计算，则本次回购股份可能带来的变动情况如下：

1、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则公司总股本没有变动，预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股）	变动后	
	数量（股）	占比（%）		数量（万股）	占比（%）
一、限售流通股	292,203,042	63.78	+2,707,470	294,910,512	64.37
二、无限售流通股	165,925,358	36.22	-2,707,470	163,217,888	35.63
三、总股本	458,128,400	100.00	0	458,128,400	100.00

2、假设股权激励计划因各种不可抗力未能成功实施而相应注销全部回购股份，则公司总股本将减少 2,707,470 股，预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股）	变动后	
	数量（股）	占比（%）		数量（股）	占比（%）
一、限售流通股	292,203,042	63.78	0	292,203,042	64.16
二、无限售流通股	165,925,358	36.22	-2,707,470	163,217,888	35.84
三、总股本	458,128,400	100.00	-2,707,470	455,420,930	100.00

七、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回购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19 年 6 月 12 日）前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 11,090,000 股。公司每 5 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 25%。

3、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特此公告。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6 月 3 日